关于组织开展第二批浙江省高等学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师教育类）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工作的通知》（浙教办高教[2015]95号）及《浙江省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浙江省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十三五”规划》、《关于组织开展第二批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师教育类）建设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现组织开展第二批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师教育类）推荐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申报要求

课程建设要严格按照《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标准（试行）》 （附件1）要求，注重教学内容与资源、教学设计与方法、教学活动与评价、教学效果与影响、团队支持与服务等要素，确保建设质量。

1. 申报课程类型

第一类：教师教育类公共课程；

第二类：面向未来教师职业要求、体现重构教师教育课程体系的创新型课程；

第三类：各高校有特色的教师教育类课程。

鼓励跨学院、跨学科组建教学团队建设课程，第二类课程立项数量不少于50%。

四、申报程序  
1. 省级第二批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师教育类）按照“学校先建设、线上先应用，后评价认定”的方式组织开展，具体建设程序参见附件2。

2. 请各学院于2017年12月5日前将下列材料交教务处教学建设科（明达楼220），电子文档发送至01967@zjhu.edu.cn。

（1）《浙江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书》（附件3）（电子文档和纸质材料一式三份）；  
 （2）课程录像光盘（15分钟以内的微课视频）（电子文档）；  
 （3）《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4）（电子文档和纸质材料一式一份）。

 3. 教务处将组织专家根据《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标准（试行）》对申报书和课程录像进行评审，择优推荐上报。鼓励获得推荐的课程积极进行课程建设，若以后获得省级立项，学校追加相应建设经费。

 4. 请获得推荐的课程主讲教师于2017年12月15日前登录“浙江省高等学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共享平台”（网址：zjedu.moocollege.com）开展课程建设。

联系人：阮冬生 电话：2321246

附件：

1. 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标准（试行）  
2. 关于组织开展第二批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师教育类）建设工作的通知  
3. 浙江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书  
4. 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